

## 使用權限 Attribution

本教會網站所提供的教育事工內容主要是主日學，主日講道，特別聚會，和查經材料，包括講義和音像。歡迎本會弟兄姐妹及各地基督徒免費使用。使用時請提及出處（本教會及其作者）。教會網站上讀經班教材乃根據王文堂牧師的原著編修。

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

[www.cbcwla.org](http://www.cbcwla.org)

新、舊約讀經班講義原著：王文堂牧師

[www.biblereadingclass.com](http://www.biblereadingclass.com)

# 舊約讀經班之一：摩西五經 利未記：1-10章

2019年7月7日  
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

# 讀經者的信念

- ▶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，於教訓、督責、使人歸正、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，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，預備行各樣的善事。  
(提後3:16-17)

# 讀經者的信念

1. 我相信聖經是神純全無誤的話語，是基督徒信仰和生活的最高準則
2. 我相信神會藉著聖經向他的兒女說話
3. 我相信一個人若是喜愛神的話語，並且謹守遵行，這人便為有福

# 如何讀經

- ▶ 教會網站/教導/其他資源
- ▶ 教會網站/主日學/認識聖經
- ▶ 1. 心理準備
- ▶ 2. 讀經方法
  - ▶ 有系統地讀
  - ▶ 有策略地讀
    - ▶ 化整為零
    - ▶ 先大後小

# 先大後小

- ▶ 整本聖經：救贖/耶穌基督==》做神的子民==》認識神，命令與遵行
- ▶ 舊約聖經：神救贖人的歷史（以色列）/做神的子民的歷史
- ▶ 摩西五經：命令
  - ▶ 創世紀：引言
  - ▶ 出埃及記：認識神/命令/遵行（做神的子民）
  - ▶ 利未記：命令（27:34）/認識神（做神子民的方法）
  - ▶ 民數記：遵行（做神子民的實際）
  - ▶ 申命記：命令（5:1—29:1）（謹守遵行）

# 利未記的重要性

- ▶ 1. 利未記詳細記載了獻祭的制度，使我們瞭解救贖的真義。
- ▶ 2. 利未記使我們明白人的罪有多深，神的愛有多大。
- ▶ 3. 利未記教導我們如何與神恢復關係。
- ▶ 4. 利未記教導我們如何在日常生活中與神同行。

# 利未記的金句

- ▶ 利未記 19:1-2
- ▶ 耶和華對摩西說：「你曉諭以色列全會眾說：你們要聖潔，因為我耶和華你們的神是聖潔的。」

# 利未記的主題

- ▶ 利未記的主題是「如何親近神」，目的是要說明「有罪的人如何才能回到聖潔的神面前」。
- ▶ 利未記的主題也可以說是「聖潔」。
- ▶ 「聖潔」的目的是為了親近神，因為「非聖潔沒有人能見主」（來12:14）。

# 聖潔的意義

- ▶ 1. 分別為聖：聖潔的首要意義是 “分別 consecration, setting apart”：將其分別 出來，專門歸屬於耶和華
- ▶ 凡是分別為聖的，不可以再拿來做其他的用途。
- ▶ 2. 潔淨為聖：聖潔的次要意義是 “潔淨purity, cleanness”：保持潔淨，除去污穢。

# 利未記的寫作時間

- ▶ 出埃及: 第一年, 正月十五日 (出12:18)
- ▶ 到西乃山: 第一年, 四月十五日 (出19:1)
- ▶ 建立會幕: 第二年, 正月初一日 (出40:17)
- ▶ 利未記: 第二年, 一月份
- ▶ 預備出發: 第二年, 二月初一日(民1:1)
- ▶ 離開西乃: 第二年, 二月二十日 (民10:11)

# 利未記的大綱

- ▶ I. 到神面前 The way to God (1-16章)
  - ▶ 關於祭物與獻祭的條例 (1-7章)
  - ▶ 膏立祭司與獻祭 (8-10章)
  - ▶ 關於個人的潔淨的條例 (11-15章)
  - ▶ 贖罪日 (16章)
- ▶ II. 與神同行 The walk with God (17-27章)
  - ▶ 聖潔的百姓 (17-20章)
  - ▶ 聖潔的祭司 (21-22章)
  - ▶ 聖潔的日子 (23-25章)
  - ▶ 聖潔的敬拜 (26章)
  - ▶ 聖潔的奉獻 (27章)

# 為什麼要吩咐獻祭的條例？為什麼要設立祭司制度？

出19:3 摩西到 神那裡、耶和華從山上呼喚他說、你要這樣告訴雅各家、曉諭以色列人、說、

19:4 我向埃及人所行的事、你們都看見了、且看見我如鷹將你們背在翅膀上、帶來歸我。

19:5 如今你們若實在聽從我的話、遵守我的約、就要在萬民中作屬我的子民、因為全地都是我的。

19:6 你們要歸我作祭司的國度、為聖潔的國民。這些話你要告訴以色列人。

# 利未記1-10章

- ▶ 耶和華所吩咐的（1-7章）
- ▶ 7:37 這就是燔祭、素祭、贖罪祭、贖愆祭、和平安祭的條例、並承接聖職的禮。7:38 都是耶和華在西乃山所吩咐摩西的、就是他在西乃曠野吩咐以色列人獻供物給耶和華之日所說的。
- ▶ 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行（8-10章）

# 五祭之一：燔祭

- ▶ 又名：“完全祭 whole offering”
- ▶ 種類：馨香的火祭 (自願獻上)
- ▶ 目的：將自己完全獻給神
- ▶ 祭物：無殘疾的 1.公牛, 或 2.公羊, 或 3.斑 鳩或雛 鴿
- ▶ 作用：可以贖去誤犯的罪(無心之罪)
- ▶ 意義：將自己完全獻上, 當作活祭

## 五祭之二：素祭

- ▶ 又名：“餐祭 meal offering”
- ▶ 種類：馨香的火祭 (自願獻上)
- ▶ 目的：記念神賜下養生之物
- ▶ 祭物：1.細麵粉，或 2.無酵餅，或 3.初熟的 禾穗子
- ▶ 意義：將神所賜的收成，甘心樂意獻上
- ▶ 特點：獻祭所剩下的歸給祭司

## 五祭之三：平安祭

- ▶ 又名：“酬恩祭 thanksgiving offering” 或 “團契祭 fellowship offering”
- ▶ 種類：馨香的火祭 (自願獻上)
- ▶ 目的：向神感恩或還願, 或只是想奉獻
- ▶ 祭物：1.牛, 或 2.羊, 加上 3.無酵餅
- ▶ 意義：感謝主恩, 與神團契, 與人團契
- ▶ 特點：獻祭者可以吃祭肉

# 五祭之四：贖罪祭

- ▶ 又名：“潔淨祭 purification offering”
- ▶ 種類：必獻的祭
- ▶ 目的：贖去誤犯之罪，蒙神赦免
- ▶ 祭物：
  - ▶ 1. 祭司或全體會眾：一隻公牛犢
  - ▶ 2. 官長：一隻公羊
  - ▶ 3. 百姓：一隻母羊
  - ▶ 4. 窮人：兩隻斑鳩或兩隻雛鴿
  - ▶ 5. 赤貧：麵粉 (約二公升)

## 五祭之五：贖愆祭

- ▶ 又名：“修復祭 reparation offering”
- ▶ 種類：必獻的祭
- ▶ 目的：認罪賠償，以求恢復關係
- ▶ 祭物：無殘疾的公綿羊
- ▶ 意義：向神認罪，補償對人的虧欠，修復自己與神和與人的關係
- ▶ 特點：除了向神獻祭之外，還要補償受害人的損失，照著原價再加上五分之一

# 祭司如何獻燔祭

- ▶ 1. 壇上的火要常常燒著：表示對神的奉獻不可停止
- ▶ 2. 收灰時要穿禮服：表示到神面前要聖潔
- ▶ 3. 倒灰時要脫去禮服：表示不可沾染世俗，因為倒灰之處在營外。

# 祭司如何獻素祭

- ▶ 1. 先獻上神的那一份“馨香素祭的記念”，然後再吃自己的那一份。
- ▶ 2. 只可在聖處吃：祭司在聖處代表神，祭司吃，代表神的悅納。
- ▶ 3. “摸這些祭物的，都要成聖”：意思是“摸這些祭物的人，必須是已經成聖的”。
- ▶ 4. 祭司自己要獻上素祭：從受膏之日起，每日早上獻一次，晚上獻一次。
- ▶ 5. 祭司自己所獻的素祭必須全部燒掉，自己不可吃。

# 祭司如何獻贖罪祭

- ▶ 1. “這是至聖的”：一個專有名詞，表示這是屬神的，只有祭司在聖所才可以吃。
- ▶ 2. “凡摸這祭肉的，要成為聖”：只有成為聖的人，才可以摸這祭肉。
- ▶ 3. 洗淨衣服，打碎瓦器，刷淨銅器：保持聖潔
- ▶ 4. 若將祭牲的血帶入會幕，那肉不可吃：只有在兩種情況之下，祭司才會將祭牲的血帶入會幕：
  - ▶ (1)祭司為自己贖罪
  - ▶ (2)祭司為全體會眾贖罪(祭司自己也包括在內)
- ▶ 凡為自己所獻的，自己不可吃

# 祭司如何獻贖愆祭

- ▶ 和獻贖罪記的條例相同

# 祭司如何獻平安祭

- ▶ 1. 平安祭與素祭同獻：牛，羊，餅
- ▶ 2. 獻平安祭的理由有三：感恩，還願，甘心(freewill offering, 無特殊理由的甘心樂意奉獻)
- ▶ 3. 獻上“有酵的餅”：不是燒給神的馨香火祭，而是獻祭者自己要吃的。
- ▶ 4. 吃祭肉：這是獻祭者唯一可吃的祭。平安祭是歡樂的祭，“在耶和華面前吃喝快樂”。

# 祭司就職禮

- ▶ 對象：亞倫和他的四個兒子
- ▶ 目的：藉著就職禮使他們正式成為祭司
- ▶ 主禮人：摩西 (暫任大祭司)
- ▶ 時間：七日
- ▶ 祭物：一隻牛 (贖罪祭)，兩隻羊 (燔祭和 承接聖職的祭物)，一筐無酵餅 (一部分獻 祭，其餘的給亞倫和他的兒子吃)

# 祭司就職禮

- ▶ 過程:
- ▶ 1. 洗濯 (潔淨)
- ▶ 2. 穿禮服
- ▶ 3. 膏抹帳幕, 祭壇, 器具 (dedication)
- ▶ 4. 膏大祭司 (dedication)
- ▶ 5. 獻祭: a.贖罪祭 b.燔祭 c.就職祭
- ▶ 6. 吃祭物: 具有祭司資格, 可吃祭物
- ▶ 7. 在聖所七天: 每日獻祭

# 獻祭的次序

- ▶ 問題: 如果一個人要獻燔祭，平安祭，贖罪祭，獻祭的次序是什麼?
- ▶ 答案: 先要與神和好，然後歸主為聖，然後與神同樂。所以
- ▶ 1. 贖罪祭: 除去罪，與神和好
- ▶ 2. 燔祭: 獻上自己，歸主為聖
- ▶ 3. 平安祭: 神人團契，與神同樂

# 獻凡火事件

- ▶ 什麼是凡火?
- ▶ 拿答，亞比戶為何被燒死?
- ▶ 這件事對現代基督徒有何意義?

# 獻凡火事件

- ▶ 凡火事件（利10章）
  - 亞倫的兒子拿答、亞比戶各拿自己的香爐，盛上火，加上香，在耶和華面前獻上凡火，是耶和華沒有吩咐他們的，就有火從耶和華面前出來，把他們燒滅，他們就死在耶和華面前。於是摩西對亞倫說：「這就是耶和華所說：『我在親近我的人中要顯為聖；在眾民面前，我要得榮耀。』」亞倫就默默不言。（利 10:1-3）

# 獻凡火事件

- ▶ 甚麼是凡火？
  - 「凡火」就是就是「異樣的火」，也就是「耶和華沒有吩咐他們的」。「凡」，原文“祖耳zuwr”，意思是“脫離正道的，與規定不合的”。
  - KJV將「凡火」譯為“strange fire異樣的火”，NIV則譯為“unauthorized fire未經授權的火”。
  - 利未記10:1說他們所獻的火「是耶和華沒有吩咐他們的」，意思是說他們沒有遵照神的規定而行。

# 獻凡火事件

- ▶ 祭司燒香的規定
- ▶ 1. 所獻的香必須是特別製作的聖香（出30:34-38），不能燒「異樣的香」（出30:9）。
- ▶ 2. 燒香的火必須從祭壇取來，不可隨便取火。
- ▶ 3. 只有大祭司才能進入至聖所燒香。違反了以上任何規定，都是「獻凡火」。□拿答和亞比戶可能獻了“異樣的香”，可能未從祭壇取火，也可能進入了至聖所（他們不是大祭司）。也有解經家認為「凡火」有異教的風味，表示他們獻火時參雜了一些異教的動作。無論怎麼看，他們二人都擅作主張，沒有遵照神的指示而行。

# 獻凡火事件

- ▶ 摩西的說明：。拿答和亞比戶被燒死之後，摩西對亞倫說：「這就是耶和華所說，在我親近的人中要顯為聖，在眾民面前我要得榮耀。」。很明顯的，拿答和亞比戶的行為侵犯了神，以致於神必須要將他們除去之後才能「顯為聖」和「得榮耀」。。他們二人任意而行，不尊主為大，以至於必須將他們除去之後神才能在他的子民之中得著榮耀。□
- ▶ 反省。你對神是否有一顆敬畏的心，尊主為大？。你在神的面前是否會獻凡火，任意而行？